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純瑜
傳真：03-8462780
電話：03-8462860#256
電子信箱：tacohih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200548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嘉義啟智學校102學年度因少子化情形嚴重，可能衍生教師超額情形，請貴校欲參加縣外介聘之教師審慎選填志願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嘉義市政府102年3月22日府教學字第102501385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2/03/27

